

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丁  
基脲提质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公众参与说明手册

编制单位：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4日



# 目录

1、公众参与 .....	1
1.1 公众参与调查目的 .....	1
1.2 调查方式与内容 .....	2
1.2.1 调查方式 .....	2
1.2.2 调查计划 .....	2
1.3 公众参与结论 .....	10

诚信承诺

## 1、公众参与

### 1.1 公众参与调查目的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完善科学决策的一种有效途径。公众参与的目的是使项目被公众充分认可和了解，充分掌握民意、民心及公众对工程的要求，环评是与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的手段，它可以使项目环境影响区内的公众能及时了解环境问题的信息，充分了解项目，有机会通过正常渠道发表自己的意见，直接参与发展的综合决策，提出有益的看法，从而减轻环境污染，降低环境资源的损失并取得一致意见。本项目会对周围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产生有利或有害的影响，直接或间接影响邻近地区公众的利益，公众出自各自利益的考虑，也可能会对该项工程持不同的态度和观点。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过程中导入公众参与调查，这对于建设方案的决策和实施是非常必要的。

进行公众意见调查可以给予公众表达意见的机会，也使建设者有机会听取有关各方的意见，采取积极的污染防治措施，化解公众在环境问题上不同意见或冲突，消除其对项目的阻力，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趋完善与合理，制定的环保措施更符合环境保护和经济协调发展的要求。从而在环境影响评价中能够全面综合考虑公众的意见，吸收有益的建议，提高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从而达到可持续发展的目的。

为了充分了解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丁基脲提

质改造项目所在区域其它部门和群众的意见，使本项目被公众认可，支持和配合项目的建设，建设单位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本次公众调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施行）实行，调查程序合法、调查方式有效具有代表性，调查结果真实，调查主要采用多媒介公示的形式，调查对象主要是拟建项目周边的居民和单位。向公众告知项目建设的基本内容、进展情况、可能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拟采取的减少环境影响的措施及效果等公众关心问题，提高了受影响居民的环保意识。

## 1.2 调查方式与内容

### 1.2.1 调查方式

采用多媒介公示本项目相关信息。

### 1.2.2 调查计划

#### （1）第一次公示

建设单位于2023年7月10日确定了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于2023年7月14日在“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开下列信息：

-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具体见下图:



图 1 第一次网络公示图片

## (2) 第二次公示

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建设单位通过现场张贴公示、报纸公示、建设单位网站公示等三种形式对项目进行了信息公示，具体公示以下信息：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丁基脲提质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公示征求有关单位和个人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意见，征求意见稿见本文链接；纸质报告书可联系项目建设单位索取。

###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主要是本项目周边的公众、单位。公众对建设项目有环境保护意见的，可向建设单位书面提出，并留下姓名、联系方式、联系地址。

### 三、公示稿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92zEEY3GKSksaYFBLkzdrQ>

提取码：nwib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内容和格式，由生态环境部制定，以下链接可获取公众意见表。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形式将意见反馈给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名称：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5173068122（黄工）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 2023 年 11 月 7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内，公众可通过公示指定的方式，发表对该项目环境影响的有关意见和看法。

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丁基脲提质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分别通过网络、现场和报纸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具体公示情况如下：

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在“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站”上对项目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具体见图 2，持续公开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7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

于现场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大门处现场张贴了项目公示信息，持续公开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7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具体见图 3；

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11 月 17 日两次在“岳阳晚报”报纸上进行了公示，具体见图 4、图 5。

具体公示截图见下：

**新闻分类**

公司新闻

**产品分类**

双氧水

双氧水工作液组分

双氧产品

聚合硫酸铁

聚合氯化铝

硫酸镁

**新闻资讯**

第二次公示-岳阳振兴中顺新...

第二次公示-岳阳振兴中顺新...

社会责任报告修订 - 已起草

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

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

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

**联系我们**

**营销中心:**

国内贸易: 0730-8520298

邮箱: sales@zschem.com.cn

国际贸易: 18073000300

邮箱: info@zschem.com.cn

证券法部门: 0730-8536122

邮箱: zkzs@zschem.com.cn

总部地址: 湖南岳阳绿色化工产业园  
(云溪区)

网 址: www.zschem.com.cn

**第二次公示-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次公示-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丁基胺提质改造项目报告书**

发布日期: 2023-11-07 作者: 点击: 6

**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丁基胺提质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我单位委托湖南润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丁基胺提质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现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 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意见。现将有关事宜公示如下:

**一、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丁基胺提质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公示征求有关单位和个人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意见。征求意见稿见本文链接; 纸质报告书可联系项目建设单位索取。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主要是本项目周边的公众、单位。公众对建设项目有环境保护意见的, 可向建设单位书面提出, 并留下姓名、联系方式、联系地址。

**三、公示稿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92zEEY3GK5ksaYFBLkzdrQ>

提取码: nw1b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内容和格式, 由生态环境部制定, 以下链接可获取公众意见表。

[http://www.mee.gov.cn/xqgk/2018/xqgk/xq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qgk/2018/xqgk/xq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形式将意见反馈给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名称: 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173068122 (黄工)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2023年11月7日起至2023年11月20日, 共计10个工作日内, 公众可通过公示指定的方式, 发表对该项目环境影响的有关意见和建议。

欢迎给我们留言

请在此输入留言内容, 我们会尽快与您联系。

姓名

电话

邮箱

地址

相关标签:

上一篇: [第一次公示-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丁基胺提质改造项目](#)

下一篇: [没有了](#)

ZS新闻:

图 2 第二次网络公示





图3 二次现场张贴公示

# 湖南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禁止猎捕候鸟等野生动物的通告》 湖南全域五年禁猎，非法猎捕候鸟等可入刑

湖南省人民政府日前发布《关于禁止猎捕候鸟等野生动物的通告》(以下简称《通告》),全面加强候鸟等野生动物资源保护,维护生物多样性,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相关规定,决定在全省禁止猎捕候鸟等野生动物,在禁猎期,凡非法猎捕野生动物的,依法给予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通告》对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湖南省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和《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名录》的野生动物全面禁猎,因科学研究、种群调控、疫源疫病监测、种群保护、野生动物救护等特殊情况确需猎捕的,必须依法报批。禁猎(猎)区域为全省行政区域,禁猎(猎)期自2023年11月1日起至2028年10月31日止。

《通告》要求,各级人民政府要切实抓好野生动物保护工作,建立野

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公安、交通、市场监管、财政以及其他有关部门分工负责,各司其职的保护协作机制,并聘任野生动物保护执法人员开展巡护工作,各地要严格落实野生动物保护工作责任,对不担当、不作为并造成严重后果的,严格按照《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通告》明确,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有人非法猎捕野生动物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受到野生动物保护的,应立即向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报告;对非法猎捕、出售、购买、利用、运输、寄递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侵占或破坏野生动物栖息地等损害其生存环境的违法行为,有权举报或控告。有关部门、机关要及时公布举报电话,接到举报电话及网络举报,湖南森林公安举报电话0731-85533763,湖南省农业农村厅举报电话12316。

记者 魏青 整理

## 59对公安师徒“青蓝结对” 岳阳楼公安分局举行 首届民警集中拜师结对仪式



岳阳楼分局 魏青 摄

本报讯(记者 周承福 通讯员 李楠)青蓝相继,传帮带佳。近日,岳阳楼公安分局举行首届民警集中拜师结对仪式,现场59对师徒代表结对,握手赠花,气氛庄重,为师徒结对、携手共进赋予了满满的仪式感。

“师徒结对,薪火相传”在现场警营员的口令声中,58名年轻民警向各自的师傅敬礼,行队礼,在师傅的带领下,拜师从此踏上了使命与担当同行的从警之路。

公安分局建立结对帮带或人才、女警就业等一系列工作机制,通过综合考评、层层选拔,使师徒结对,遵循自愿原则,为近年来新招录的90多名年轻民警指明了政治忠诚、品行端正、业务精通的“从警引路人”标准。

据悉,这次仪式感满满,“拜师礼”,是岳阳楼新时代公安工作需求,发挥师徒“传帮带”作用,引导青年民警尽快从警营一步,促进青年民警成长成才。

## 老人街头迷路 民警暖心助其回家



潘先生向城北派出所民警致谢表达感谢

本报讯(通讯员 胡望 尹)市公安局指挥中心、治安大队、岳阳楼分局城北派出所,于11月4日18时许,在罗市公安城城北派出所接到热心市民求助。

潘先生赶到城北派出所,已是深夜12点,他告诉民警,他是在江平路走失的,找不到回家的路,民警将老人带回派出所帮助。

潘先生表示,民警不仅没有嫌弃他,还主动帮他找家,民警不仅没有嫌弃他,还主动帮他找家,民警不仅没有嫌弃他,还主动帮他找家。

民警不仅没有嫌弃他,还主动帮他找家,民警不仅没有嫌弃他,还主动帮他找家。

## 堂弟犯事被刑拘 堂哥“捞人”不成反被骗 警方提醒:法律没有“后门”可走 任何通过不法手段来减轻罪责 逃避法律制裁的方式都不可取

本报讯(通讯员 尹金波 岳阳楼分局)近日,岳阳楼分局城北派出所破获一起“捞人”不成反被骗案。

去年7月,吴某因犯事被刑拘,家人很着急,想通过关系将人“捞出来”,经人介绍,找到伍某“捞人”,交谈中,伍某称有关系,只要肯给钱,两个月就能把人“捞出来”。

随后,伍某通过中间人,先后收取吴某30多万元,可是几个月过去,事情却毫无进展,吴某先打官司,想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伍某“捞人”不成,吴某要求对方退款,但伍某已携款潜逃,吴某选择报警。

接警后,城北派出所民警迅速出击,经审讯,伍某交代了犯罪事实,认罪认罚,争取从宽处理。

伍某“捞人”不成,吴某要求对方退款,但伍某已携款潜逃,吴某选择报警。

伍某“捞人”不成,吴某要求对方退款,但伍某已携款潜逃,吴某选择报警。

伍某“捞人”不成,吴某要求对方退款,但伍某已携款潜逃,吴某选择报警。

伍某“捞人”不成,吴某要求对方退款,但伍某已携款潜逃,吴某选择报警。

伍某“捞人”不成,吴某要求对方退款,但伍某已携款潜逃,吴某选择报警。

伍某“捞人”不成,吴某要求对方退款,但伍某已携款潜逃,吴某选择报警。

伍某“捞人”不成,吴某要求对方退款,但伍某已携款潜逃,吴某选择报警。

**岳阳振华中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丁基胍  
提质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项目“四丁基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经编制完成,现公示如下:

-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通过网络平台公示,公示时间为2023年11月16日至2023年11月20日。
- 二、征求意见稿全文通过网络平台公示,公示时间为2023年11月16日至2023年11月20日。
- 三、征求意见稿全文通过网络平台公示,公示时间为2023年11月16日至2023年11月20日。

岳阳振华中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6日

图4 报纸公示(11月16日)

# 第二批全国学校急救教育试点学校名单公布 岳阳3所学校入选



岳阳郭德中学

本报讯(记者 黄城斌)近日，教育部印发《关于施行第二批全国学校急救教育试点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教政函〔2023〕41号)，确定北京工业大学等1000所学校为第二批全国学校急救教育试点学校。第二批试点建设期为两年。此次试点学校名单中，岳阳市3所学校入选，分别是：岳阳理工学院、湖南应用技术学院、平江正铝业科技有限公

司。岳阳市教育局表示，将积极推进试点工作，以普及急救知识、增强自救互救能力为核心，以普及急救理念、知识和技能为重点，以提高学校应急处置能力为目标，推动配备急救设备设施，加强青少年和教职员工急救教育培训，完善学校急救教育育人体系。

## 岳阳市“金鹗奖” 幼儿园教师教学竞赛决赛举行

本报讯(记者 黄城斌)为进一步推动全市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促进幼儿园教师专业成长，11月16日至17日，岳阳市“金鹗奖”幼儿园教师教学竞赛决赛举行。此次比赛由岳阳市教育局主办、岳阳市教育科学研究所承办。

比赛采用“同课异构”的模式进行，参赛选手围绕幼儿园中班年龄段，结合各自教育背景、教学风格、教学策略、教学特色、教学风格等进行交流汇报。岳阳市教育局局长表示，希望广大幼儿教师积极参与，不断提升专业素养。

## 湘阴县长康小学师生喜迎“家人” 援建该校的广东东莞 展能公益58团队再次送上“大礼”

本报讯(通讯员 谢志强)11月15日，湘阴县长康小学师生喜迎“家人”——广东东莞展能公益58团队。2018年8月，广东东莞展能公益58团队筹集资金400多万元对口援建该校。第二年9月项目落成并投入使用。该团队一直关心学校的发展和孩子们的成长。

据悉，师生非常激动。孩子们向“家人”回赠礼物——自己创作的书画作品。团队表示，将持续关注学校发展，为孩子们提供更多关爱。展能公益58团队负责人表示，团队将持续关注学校发展，为孩子们提供更多关爱。

## 尊师重道 明智知礼 市二中·郭德中学教育集团 在岳阳文庙举行拜师礼仪式

本报讯(记者 黄城斌 通讯员 黄奕霖)尊师重道，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其本质是尊重知识、尊重教育、尊重人才。拜师礼仪式，是让学生在活动中感悟，深刻领悟尊师重道的意义。11月16日，岳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教育集团在岳阳文庙举行“尊师重道 明智知礼”拜师礼仪式。



拜师礼现场

## 让学生了解家乡特色农产品 平江县“二品一标”产品进校园

本报讯(记者 黄城斌 通讯员 曹彬彬)近日以来，平江县积极开展农产品进校园活动。11月15日下午，由平江农业农村局和平江县委农办联合开展的农产品进校园活动，在岳阳市平江实验学校举行。

**平江天正铝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装饰铝建材10000t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报纸公示**

一、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岳阳市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  
 建设内容：总投资5000万元，年产铝材5000吨、铝型材10000吨、铝制品5000吨、铝压铸件10000吨、铝锻件10000吨。  
 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平江天正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熊学  
 联系电话：1967486779  
[http://www.cn365.com.cn/2023/11/17/2023111701034\\_069328.html](http://www.cn365.com.cn/2023/11/17/2023111701034_069328.html)  
 因：本案的环评报告  
[https://www.cn365.com.cn/2023/11/17/2023111701034\\_069328.html](https://www.cn365.com.cn/2023/11/17/2023111701034_069328.html)  
 公示单位：平江天正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丁基胺提质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项目“四”：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cn365.com.cn/2023/11/17/2023111701034\\_069328.html](https://www.cn365.com.cn/2023/11/17/2023111701034_069328.html)  
 公示单位：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7日

图5 报纸公示 (11月17日)

截止至2023年11月21日，建设单位及评价单位未收到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意见表。

### 1.3 公众参与结论

本次公众参与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施行）实行，以现场张贴、当地网站、当地报纸等多形式多媒体公示本项目信息，截止至2023年11月21日，建设单位及评价单位未收到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意见表。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丁基脲提质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公示期间未收到反对意见及其他意见。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丁基脲提质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岳阳振兴中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年11月24日

